

# 永清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建复〔2021〕3号

## 永清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的通知

永清县住建局：

根据廊坊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》（廊财债【2021】10 号）和永清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，经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2000 万元，专项用于永清县城乡和住房建设局宏业路建设工程 1000 万元、裕丰街东段雨污分流建设工程 1000 万元。

该资金属于政府一般债券资金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严格预算管理，落实监管责任，将政府债券资金严格用于发行确定的项目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依法依规拨付使用债券资金，并加快债券资金拨付使用进度，避